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 是否有董事投反对或弃权票：否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3-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董事周建军先生、陈亚军先生、疏义杰先生、韩冬先生、骆训杰先生、Richard Joseph Anthony Gorsuch 先生，独立董事武滨先生、李文明先生、胡志刚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万谷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及太平门街房产出租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与万谷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共同以现金方式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下同）设立南京新医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其中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南京新医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20%；万谷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800 万元，占南京新医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80%。

同意南京新医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协议方式承租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位于南京市玄武区太平门街 55 号办公场所的房屋及相应土地，租赁期限为 12 年（含改造免租期 6 个月，在租赁前 3 年均摊）。租赁期限内前 3 年，租金标准为 620 万元/年（含税），自第 4 年起，每年的租金标准均在前 1 年租金标准基础上递增 3%，租金总额为 8,037.63 万元。

南京新医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将利用所租赁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打造以大健康为主导的现代医药产业创新科技平台。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 ls2020-026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及房产出租事项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内保外债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展金额不超过 10 亿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内保外债业务，本次实施内保外债业务提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 1s2020-027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内保外债业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开展内保外债业务，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通过筹措境外低成本资金有效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满足公司主营业务资金需求。公司采取锁汇方式开展内保外债业务，充分考虑并切实预防了相关汇率变动风险。我们同意公司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开展金额不超过 10 亿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内保外债业务内保外债业务。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

● **报备文件**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2020 年 7 月 13-15 日）